招商稳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9年3月28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 于2019年3月27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财务资料已经审计,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2018年度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2018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招商稳健优选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4784
交易代码	00478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9月20日
基金管理人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4,512,181.50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严控风险、保持基金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优选经营稳健且发展前景良好的企业进行积极投资,争取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自下而上"精选证券的策略为主,并适度动态配置大类资产。通过定性与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优选经营稳健且发展前景良好的企业进行积极投资,争取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资产配置策略:本基金根据对宏观经济环境、经济增长前景及证券市场发展状况的综合分析,结合对股票市场整体估值水平、上市公司利润增长情况,债券市场整体收益率曲线变化等综合指标的分析,形成对各大类资产收益风险水平的前瞻性预测,以此确定股票、固定收益证券和现金等大类资产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在给定区间内的动态配置。 股票投资策略:本基金的股票投资采取自下而上的方法,从定量和定性两个方面,通过深入的基本面研究分析,优选经营稳健、基本面良好、具有较好发展前景且价值被低估的优质上市公司进行积极投资,构建投资组合。 债券投资策略:本基金在构建债券投资组合时,合理评估收益性、流动性和信用风险,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本基金将在宏观经济和基本面分析的基础上,对资产支持证券的质量和构成、利率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提前偿付风险等进行定性和定量的全方面分析,评估其相对投资价值并作出相应的投资决策,力求在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尽可能的提高本基金的收益。 权证投资策略:本基金对权证资产的投资主要是通过分析影响权证内在价值最重要的两种因素——标的资产价格以及市场隐含波动率的变化,灵活构建避险策略、波动率差策略以及套利策略。 股指期货投资策略:本基金采取套期保值的方式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交易,以管理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改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性。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8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品种,其预期风险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潘西里	田青
	联系电话	0755-83196666	010-67595096
	电子邮箱	cmf@cmfchina.com	tianqing1.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7-9555	010-67595096
传真		0755-83196475	010-66275853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cmfchina.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8年	2017年9月2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0,011,888.41	-607,636.77
本期利润	-13,892,527.62	2,158,069.68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652	0.0075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9.85%	0.73%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2934	-0.002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2,647,076.32	251,043,875.89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7066	1.0073

注:1、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申)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2.11%	1.53%	-9.50%	1.31%	-2.61%	0.22%
过去六个月	-16.82%	1.50%	-10.64%	1.20%	-6.18%	0.30%
过去一年	-29.85%	1.54%	-19.26%	1.07%	-10.59%	0.47%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9.34%	1.38%	-15.94%	0.99%	-13.40%	0.39%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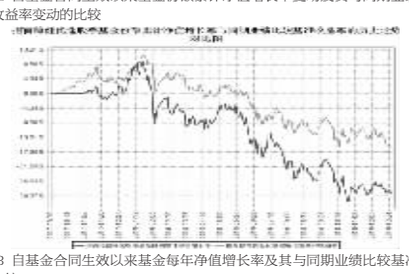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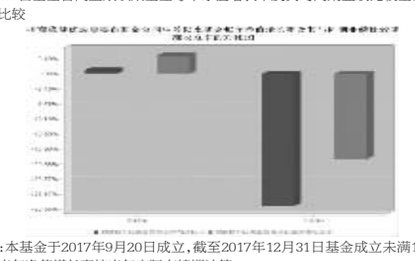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于2017年9月20日成立,截至2017年12月31日基金成立未满1年,故成立当年净值增长率按当年实际存续期计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于2017年9月20日成立,自基金合同生效日以来未进行利润分配。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02年12月27日经中国证监会【2002】100号文批准设立。目前,公司注册资本金为人民币13.1亿元,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全部股权的55%,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全部股权的45%。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批获得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管理资格;2004年获得全国社保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同时拥有QDII(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资格、专户理财(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资格。

2018年获奖情况如下:

债券投资能力五星基金公司·海通证券

英华奖公募基金20年特别评选·公募基金20年最佳回报债券型基金 (二级债)(招商安瑞进取债)《中国基金报》

英华奖公募基金20年特别评选·公募基金20年最佳回报债券型基金 (纯债)(招商安心收益债券)《中国基金报》

英华奖公募基金20年特别评选·公募基金20年最佳回报债券型基金 (纯债)(招商信用添利债券(LOF))《中国基金报》

英华奖公募基金20年特别评选·公募基金20年 "最佳固定收益基金管理人"《中国基金报》

明星基金奖·五年持续回报积极债券型明星基金(招商安瑞进取债券)《证券时报》

明星基金奖·五年持续回报普通债券型明星基金 (招商产业债券)《证券时报》

明星基金奖·2017年度绝对收益明星基金(招商丰融混合)《证券时报》

Morningstar晨星(中国)2018年度普通债券型基金奖提名(招商安心收益债券)

金牛奖·五年期开放式债券型持续优胜金牛基金(招商产业债券)《中国证券报》

金基金奖·五年期债券基金奖(招商产业债券)《上海证券报》

公募基金20周年·"金基金"债券投资回报基金管理公司奖《上海证券报》

公募基金20周年·"金基金"行业领军人物奖(金旭)《上海证券报》

致敬基金20年·基金行业领军人物奖(金旭)《新浪》

致敬基金20年·最受投资者欢迎基金公司奖《新浪》

致敬基金20年·区域影响力奖 《新浪》

金牛奖·三年期海外金牛私募投资经理(多策略)《中国证券报》

中国金融科技先锋榜·2018中国AI金融先锋榜《证券时报》

中国金融科技先锋榜·2018年中国智能投顾新锐榜《证券时报》

金帆奖·2018年度基金管理公司《21世纪经济报道》

2018年度教育扶贫先锋企业《国际金融报》

金鼎奖·最具潜力基金公司《每日经济新闻》

离岸中资基金大奖·最具创意产品·香港中资基金业协会、彭博

中国网金融扶贫先锋榜·中国网精准扶贫先锋机构《中国网》

金砖奖·最佳资产配置奖《南方都市报》

金禧奖·2018最佳基金投研团队《投资时报》

腾讯理财通金企鹅奖·最佳债券基金奖·腾讯、晨星

中国金融金领带奖·年度卓越海外投资基金《华尔街见闻》

公募基金20周年行业特别评选·卓越影响力基金公司《界面·财联社》

公募基金20周年行业特别评选·最佳互联网金融服务基金公司 《界面·财联社》

金蝉奖·2018年度基金管理公司《华夏时报》

基情20年最受欢迎基金公司·东方财富、天天基金

天天基金6周年定投榜·东方财富、天天基金

2018年东方风云榜连续三年稳回报基金·东方财富、天天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付斌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7年9月20日	-	10	男,理学硕士。2008年1月加入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研究员,2009年8月加入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研究员,2014年3月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招商安达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安盈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招商先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优质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商稳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本基金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本基金合同生效日,后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以及历任基金经理的离任日期为公司相关会议作出决定的公告 (生效)日期;

2、证券从业年限计算标准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中关于证券从业人员范围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声明: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其各项实施准则的规定以及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等基金法律文件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以及投资运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年修订)的规定,制定了《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投资决策的内部控制、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公平交易实施情况的监控与检查稽核、异常交易的监控等进行了规定。为保证各投资组合在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基金管理人合理设置了各类资产管理业务之间以及各类资产管理业务内部的组织结构,建立了科学的投资决策体系,加强交易执行环节的内部控制,并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同时,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已建立较完善的研究方法和投资决策流程,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基金管理人建立了所有组合适用的投资对象备选库,制定明确的备选库建立、维护程序。基金管理人拥有健全的投资授权制度,明确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投资组合经理等各投资决策主体的职责和权限划分,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基金管理人的相关研究成果向内部所有投资组合开放,在投资研究层面不存在各投资组合间不公平的问题。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基金管理人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确因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或流动性等需要而发生的同日反向交易,基金管理人要求相关投资组合经理提供决策依据,并留存记录备查,完全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投资的组合等除外。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各项交易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有关要求执行。报告期内,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形,在指数型投资组合与主动型投资组合之间发生过五次,原因是指数型投资组合为满足投资策略需要而发生反向交易。报告期内未发现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重大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国内经济经历了从年初的乐观到年中的谨慎再到下半年极度悲观的过程,和去年不同的是,尽管固定资产投资增速继续下滑,但消费的后周期效应逐步显现,同时中美贸易摩擦导致出口的压力急剧增加。积极的方面是房地产增速比预期中好,对经济增速有一定贡献。经济压力导致国内政策宽松信号不断,特别是下半年以来,托底政策陆续出台,逆周期调节的积极作用正逐步显现。

市场回顾:

报告期内股票市场全年以下跌为主,风险偏好降低的情况下,交易量下滑,资金寻找确定性高的方向,大盘股的表现好于小盘股。上证综指、深证成指、中小板指、创业板指分别下跌24.6%、34.4%、37.7%、28.6%。

基金操作回顾:

报告期内,我们严格遵照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按照既定的投资流程进行了规范运作。年初聚焦在各细分领域价值龙头,在市场调整过程中调整权益仓位和持仓结构,进行分散化投资,主要配置的方向是医药、白酒、养殖等防御性板块和5G等景气方向。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报告期内,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9.85%,同期业绩基准增长率为-19.26%。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9年,全球经济或共振下行,而国内的宏观经济将面临基本面向下、政策面向好的环境。

海外宏观方面,全球流动性拐点已至,金融条件收紧使得全球实体经济共振下行成为趋势。美国在2018年受益于减税财政刺激而一枝独秀,但目前其房地产及耐用消费品市场等利率敏感型领域已初现颓势;贸易摩擦还将加剧全球经济下行的幅度和速度。而全球经济的下行压力无疑也将通过对外贸易、汇率等途径传导至我国国内。

国内宏观方面,随着去年以来的宽货币政策向宽信用逐渐过渡,预计社融增速在一季度即可企稳,但对应实体经济企稳或仍需至少等到三季度之后。另一方面,从近期一系列重要会议的政策表态情况来看,当前"稳增长"意图已较为明显。后续,随着国内外经济下行压力进一步加大,预计2019年国内仍将出台更多的、积极的货币政策和财政政策。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估值业务严格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基金合同以及《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估值委员会管理制度》进行。基金核算部负责日常的基金资产的估值业务,执行基金估值政策。另外,公司设立由投资和研究部门、风险管理部、基金核算部、法律合规部负责人和基金经理代表组成的估值委员会 。公司估值委员会的相关成员均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公司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修订和完善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定期评价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及对估值程序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投资和研究部门以及基金核算部共同负责关注相关投资品种的动态,评判基金持有的投资品种是否处于不活跃的交易状态或者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从而确定估值日需要进行估值测算或者调整的投资品种;投资和研究部门定期审核公允价值的确认和计量;研究部提出合理的数量分析模型对需要进行估值测算或者调整的投资品种进行公允价值定价与计量并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以保证其持续适用;基金核算部定期审核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致性,并负责与托管行沟通估值调整事项;风险管理部负责估值委员会工作流程中的风险控制;法律合规部负责日常的基金估值调整结果的事后复核监督工作;法律合规部与基金核算部共同负责估值调整事项的信息披露工作。

基金经理代表向估值委员会提供估值参考信息,参与估值政策讨论;对需采用特别估值程序的证券,基金及时启动特别估值程序,由公司估值委员会集体讨论议定特别估值方案,咨询会计事务所的专业意见,并与托管行沟通后由基金核算部具体执行。

本基金管理人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相关债券品种、流通受限股票的估值参考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以及本基金的实际运作情况,本基金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在符合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已实现尚未分配的可供分配收益部分,将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适时向投资者予以分配。

4.8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 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审计报告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招商稳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招商稳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2017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6,589,738.68	42,755,458.80
结算备付金	375,265.98	567,468.78
存出保证金	42,160.57	17,410.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377,793.06	214,892,275.50
其中:股票投资	45,377,793.06	214,892,275.50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100,000.00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1,707.47	17,325.82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886.73	6,906.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55,487,552.49	258,256,845.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2017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2,281,885.20	6,271,957.67
应付赎回款	3,500.22	202,752.90
应付管理人报酬	68,194.48	325,881.31
应付托管费	11,365.72	54,313.54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128,023.98	232,554.90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347,506.57	125,509.40
负债合计	2,840,476.17	7,212,969.72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512,181.50	249,227,895.69
未分配利润	-21,865,105.18	1,815,980.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52,647,076.32	251,043,875.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5,487,552.49	258,256,845.61

注:报告截止日2018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0.7066元,基金份额总额74,512,181.50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招商稳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2017年9月2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一、收入	-10,990,554.22	3,967,850.56
1.利息收入	94,090.11	1,820,251.43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84,827.03	1,287,816.27
债券利息收入	-	34.96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9,263.08	532,400.20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7,695,464.36	-912,891.82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8,333,016.95	-934,836.26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	21,944.4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637,552.59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80,639.21	2,765,706.45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491,459.24	294,784.50
减:二、费用	2,901,973.40	1,809,780.88
1.管理人报酬	1,101,198.49	1,207,834.60
2.托管费	183,533.05	201,305.74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1,273,707.50	267,629.35
5.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税金及附加	-	-
7.其他费用	343,534.36	133,011.1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892,527.62	2,158,069.68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892,527.62	2,158,069.68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招商稳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49,227,895.69	1,815,980.20	251,043,875.89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3,892,527.62	-13,892,527.62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74,715,714.19	-9,788,557.76	-184,504,271.95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1,732,847.24	34,316.04	11,767,163.28
2.基金赎回款	-186,448,561.43	-9,822,873.80	-196,271,435.23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4,512,181.50	-21,865,105.18	52,647,076.32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2017年9月2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28,225,249.35	-	328,225,249.3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158,069.68	2,158,069.6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78,997,353.66	-342,089.48	-79,339,443.14
其中:1.基金申购款	1,596,572.93	1,822.00	1,598,394.93
2.基金赎回款	-80,593,926.59	-343,911.48	-80,937,838.07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49,227,895.69	1,815,980.20	251,043,875.89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金旭_____ _____欧志明_____ _____何剑萍_____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招商稳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由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招商稳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 1472号文准予公开募集注册。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为不定期。本基金首次设立募集基金份额为328,225,249.35份,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编号为德师报(验)字(17)第00150号验资报告。《招商稳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于2017年9月20日正式生效。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及截至报告期末最新公告的《招商稳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 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 (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股票)、债券(含中小企业私募债)、资产支持证券、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超过 3%;任何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基金保留的现金或者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股指期货的投资比例遵循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8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0%。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同时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若干基金行业实务操作。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18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7.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2017年度报告相一致。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需要说明的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需要说明的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需要说明的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2008年9月18日《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48号《关于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 [2015]101号 《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140号 《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 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免征增值税;2018年1月1日起,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其他增值税应税行为,以基金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2) 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股票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在收到相关扣收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 对基金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暂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5) 对于基金从事A股买卖,出让方按0.10%的税率缴纳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对受让方不再缴纳印花税。

7.4.7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全资子公司
招商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全资子公司

注: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7.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8.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7.4.8.1.2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交易。

7.4.8.1.3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回购交易。

7.4.8.1.4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7.4.8.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7.4.8.2 关联方报酬

7.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2017年9月2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101,198.49	1,207,834.60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679,091.12	820,228.16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1.50%÷当年天数

7.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2017年9月2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83,533.05	201,305.74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5%÷当年天数

7.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无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无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2017年9月20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	6,589,738.68	77,352.42	42,755,458.80	234,024.34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7.4.9 期末(2018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4.9.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603156	养元饮品	2018年2月12日	2019年2月12日	自愿锁定	78.73	40.68	52,804	2,969,459.41	2,148,066.72	-	
7.4.9.1.2 受限证券类别:债券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可流通日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张)